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 REPAY FINANCE & INVESTMENT LIMITED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9)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何德然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和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何德然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和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何德然先生，49歲，自二零零二年以來一直擔任一間設計公司董事。何先生在設計行業擁有逾18年經驗，並且在公司經營管理方面擁有充足經驗。董事會相信，何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為本集團帶來客觀及寶貴的意見。何先生獲英國林肯大學(University of Lincolnshire & Humberside)平面設計(榮譽)文學士。

何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並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iii)與本公司任何現任或擬任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且並無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權益及持有任何淡倉；及(v)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根據何先生之委任，彼初步服務年期為一年，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起計，其後自動續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何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0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參照彼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承擔之職責及責任而釐定。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彼將任職至本公司首個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彼須自前次連任後至少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何先生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其他有關何先生委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何先生加入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i)本公司只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偏離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之規定；(ii)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有兩名成員未能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規定；及(iii)薪酬委員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此偏離GEM上市規則第5.34條的大多數規定。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1)、5.28及5.34條，董事會將盡最大努力物色適當人選以盡快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空缺。

承董事會命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蕭若虹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蕭若虹女士及羅家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李勤輝先生及何德然先生組成。

本公告(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ecrepay.com內刊登。